

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8月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，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。本次会议于2016年8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。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，实际参加董事7人。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符冠华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取消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取消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提议于2016年7月20日（星期三）召开的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《关于取消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名董事同意，0名董事反对，0名董事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为保障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，公司董事会拟定于2016年8月26日（星期五）召开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《关于召开

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7名董事同意，0名董事反对，0名董事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八月十日